



沙頭角中心小學

Sha Tau Kok Central Primary School

2018/2019 年度通告-----第 220/2018 號[網上版]

有關「薪火相傳」改革開放 40 周年學生內地交流活動

敬啟者：

恭喜！貴子弟進入「改革開放四十年專題研習獎勵計劃」的最後遴選階段，進入本階段的參賽隊伍會獲邀參加「薪火相傳」改革開放 40 周年學生內地交流活動：北京、上海歷史文化及國家發展之旅，進一步瞭解國家改革開放的成果和路向。盼家長鼓勵 貴子弟參加，詳情如下：

行程日期	2019 年 5 月 14 日（星期二）至 2019 年 5 月 18 日（星期六）
行程安排	請參閱通告夾附的行程文件。
團費	由教育局全費資助。如 貴子弟經報名後而未能隨團出發或退出，教育局可能撤銷對學生的資助，因而須付團費\$5,090。參加者如因生病或特別重大事故，令其無法成行，必須於回校後提交證明文件(例如香港註冊之中醫或西醫發出的醫生病假證明書)，供教育局考慮會否撤銷對臨時退出學生的資助。
帶隊老師	余詠然老師
備註	1. 參加者須出席交流團簡介會，回程後須以個人及分組方式完成習作，並於稍後舉行的分享會上向全校師生分享學習成果； 2. 是次活動由教育局主辦，所有安排由該會之負責人主理； 3. 貴子弟必須簽署隨通告所附上的學生資料表及家長同意書，並附上證件的副本以作辦理。(見附件)

交流團簡介會詳情：

日期	2019 年 4 月 10 日（星期三）
時間	下午四時正至下午五時三十分
地點	香港文物探知館（九龍尖沙咀海防道九龍公園）
服飾	整齊的禮儀服
負責老師	胡文漢老師、余詠然老師

煩請鼓勵 貴子弟積極參與，若有查詢，可致電 2674 9080 與余詠然老師聯絡。

此致

各位家長

校長

馮瑞蘭 謹啟

2019 年 3 月 8 日

2018/2019 年度通告-----第 220 /2018 號

有關「薪火相傳」改革開放 40 周年學生內地交流活動

敬覆者：

本人 同意 不同意 敝子弟 _____ 班 _____ 參加有關「薪火相傳」改革開放 40 周年學生內地交流活動及交流團簡介會。

此覆

沙頭角中心小學校長

學生家長簽署：_____

家長聯絡電話：_____

2019 年 3 月 日